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于2022年10月24日(周一)以通讯表决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 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2年10月19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 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会 议由董事长许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 定,经董事会核准,认为《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 法规、《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 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 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2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2022年第六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及未来发展需要,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 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 2,390,145,256 股为基数, 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 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额 478,029,051.2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如在股权登记日公司的股份总数较 2022 年三季度末发生变化,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本次利润分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公司不存在在过去 12 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且未来 12 个月没有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22年第六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11年8月)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2年10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攀枝花振兴钒钛资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份额及变更普通合伙人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受让攀枝花振兴钒钛资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份额及变更普通合伙人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合资成立河南振兴钒钛低碳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合资成立河南振兴钒钛低碳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的相关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4日